



静静流淌的岁月

刘昌民

著

留痕岁月

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有时它太大的深潭

平静的小溪

生活，就像一条流动的河
时缓时急，有时它形成了一个深潭，有时它又成了一个平静的小溪。

静静流淌的岁月

【留痕岁月】

贫困而又不平静的生活，就像潺潺东流的河，时缓时急。有时它形成了一个平静的深潭；有时，它似一股奔腾不息的急流；有时，它又窄得像一条缓缓的小溪；有时，它又宽阔得像一条滔滔的大河。

刘昌民著



百花洲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静静流淌的岁月 / 刘昌民著. —南昌: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06

ISBN 7-80742-059-6

I. 静... II. 刘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96634 号

书名:静静流淌的岁月·留痕岁月
作者:刘昌民
出版者:百花洲文艺出版社(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江西出版大厦)
经销:各地新华书店
印刷:南昌市百花印刷厂
开本:850mm×1168mm 1/32
印张:15
字数:34 万
版次:2006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定价:30.00 元

ISBN7-80742-059-6

邮政编码:330006

电话:0791-6894736

(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、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心 祭(代序)

我是一个很普通的人，一生中没有什么辉煌的业绩，也没有做过什么惊天地、泣鬼神的事情。特别是父母生就自我长成的一副矮小的身材，站在拥挤的人群中会毫不显眼，走在熙攘的人流里也毫不引人注目，天生地就让人觉得十分普通。

我是一个很不幸的人，和我的同龄同年代的人一样，有过很多的不幸落在了头上。我五岁那年赶上了大跃进年代，七岁遇到了三年自然灾害，十岁时碰到社会主义教育砸祖宗牌子，十一岁卷进了文化大革命，十五岁随着巩固无产阶级革命成果的浪潮，迁校离家下到了农村。更不幸的是人生最最悲伤的三件事，在我的头上摊到了一件。在我五十二岁的那年春节，我和妻子好不容易为患小儿麻痹后遗症致残的儿子，娶了一门亲。在我刚刚抱上了孙女，正享受着天伦之乐时，儿子撒手人世了，让我白发人送了黑发人。接着我的母亲因我儿子的早逝，过度悲伤而骑鹤仙去。所以，我在同龄同年代的人中，应该又算是最不幸的人了。

但是，我又觉得自己不普通，是一个比较幸运的人。三年自然灾害夭折了很多的人，在我的父母亲的操持下，我却幸运地生存了下来。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父亲被打成了牛鬼蛇神，我成为黑狗崽子时，我在姐夫的保送下，参军当了兵，实现了家人和自己都认为扬眉吐气的愿望。

在部队里靠自己的勤奋，在父亲尚是牛鬼蛇神的时候，我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，成为了其中一分子。我觉得自己有了

信仰,有了为之奋斗的目标,不是一个普通的人。我在事业单位里工作,庆幸自己没有下岗之忧。

我也曾经被幸运之神光顾过,年轻时有不少的女孩子曾经投来过“秋天里的菠菜”,曾经在人生的路上,得到不少“贵人”的扶持帮助。在老年丧子的悲哀中,儿子总算争气的给我留下了一个后代,一个非常漂亮的孙女。我还庆幸和妻子一起在丧子的悲痛中挣扎了出来,然后,互相的搀扶着抚养年幼的孙女,继续着自己的人生。

人生有很多的幸事,人生也有很多不幸的事。幸与不幸是相对的,而不是绝对的。幸可能会转化为不幸,所以,有乐极生悲之说。不幸可以转变为幸,因此,有坏事变成好事之谈。在幸事的面前,要居安思危,在不幸的事前,要开朗豁达。能为之时尽为之,不可为时,顺天意!

人们说:“知足者常乐。”人们又说:“不进则退。”我不知道应该听哪个的,我不知道该不相信哪个的。但我总是觉得别扭、很矛盾。我认为人总要有一点精神,人也总该有那么的一点抱负。不管是处于幸事之中,还是处于不幸之中,我倒认为应把自己的幸事与别人的大幸事比而不满足,应把自己不幸之事与别人大不幸之事相比较而不悲哀。

万事都得换位想,才能想转了,如果想不转就自欺欺人的认为是天意,而认为是不可逆转的。人本身活着就很累,如果想不转就更累了,何必呢?!人是聪明的动物,但又是愚蠢的动物,往往你处于事情的当中,你就会去钻牛角尖,想不转。

每当我没有必要的应酬回到家里时,我坐在客厅的沙发上,手里端着妻子盛的饭,一边吃饭,一边看着电视,再看到孙女因饱而不闹在膝前缠绕嬉戏,我总感觉到这是人生的一大乐事,也是人生的一大幸事。每当此时,我就会回想起一些经历过的事

情，回想起一些已过去了的事。

人们说：“往事如烟。”确有同感，印象较深的事就能够记起来，印象淡的事就会如烟般地消散了，往事往往随着经历者的老去而遗忘而消失。人们说：“回忆如酒。”回忆确是一杯酒，还是一杯很香、很辣、很苦、很醇的酒。它被尘封了十几年、几十年而在默默无闻地酝酿着。一旦打开了有点发霉，有点变形，有点破烂，甚至被据说是人类的远古亲戚，老鼠咬烂了的封条。那醇酒就会散发出让你心动回味的醇香、醇辣、醇苦，而久久地不能飘散。我庆幸自己有过很多平凡的经历，它犹如小小暗河潜伏在脑海里，一旦打开了记忆的闸门，它就像欢快小溪般潺潺地流淌。

我庆幸自己曾经经历过了那么多的平凡而又不平凡的往事，有很多很多值得回忆的东西。回忆是一种寄托，回忆是一种乐趣，在回忆中细细地品尝回味。所以，我总是固执地想把那些曾经生活过的、曾经走过的、曾经为之过的、曾经努力过的、曾经……觉得值得自己留恋的东西和事情，把它回忆起来，用笨拙的笔记下来，能够有机会让别人看一下。哪怕是同龄人、同时代的人看了后，能勾起他们“我原来也是那样活”的同感。哪怕是非同龄人看后，觉得“吔！他们那个年代是那样活的”感叹！我就会觉得我的冲动和固执，居然还有了那么一点点的意思。因此，我用心来回忆过去的事情，用心来记过去的年月，用心来祭奠我与我的同龄人、同年代的人们所经历过的岁月，祭奠曾经平凡而又不平凡的如烟往事。

我经过了慎重的斟酌，决定用心来写三本书。它们的名字叫：《静静流淌的岁月》，第一篇是《留痕岁月》、第二篇是《无悔岁月》、第三篇是《悠悠岁月》。

目录

心祭(代序)

| | |
|---------|-----|
| 抚河从老家流过 | 1 |
| 难忘的家事 | 23 |
| 童年的梦 | 34 |
| 记忆中的母亲 | 58 |
| 迟来的发蒙 | 77 |
| 多舛的少年 | 102 |
| 在那个年代 | 128 |
| 复课闹革命 | 158 |
| 离家的路上 | 182 |
| 大雪纷飞 | 205 |
| 勤工俭学 | 233 |
| 金樱花 糖罐子 | 256 |
| 原始森林的传说 | 286 |
| 往事堪回首 | 312 |
| 橡子熟了的季节 | 345 |
| 生命的希望 | 364 |
| 千里走关东 | 385 |
| 在东北打工 | 420 |
| 亲人的嘱托 | 443 |
| 后记 | 468 |

抚河从老家流过

我的老家在江西省临川县所属的桐源乡。从桐源乡的桐源镇里往北走约一百多米，穿过了南昌至江边村的铁路线的铁轨，就到了父亲出生的地方。那个地方，人们叫赤山汪家村，那里就是我的老家。小时候父亲告诉我，他的爷爷叫刘大眼，他的父亲，也就是我的爷爷叫刘祖先。他听父亲的父亲说：我们家的根，在鲁南与苏北某地的交界处。

在中国历史上的大迁徙中，我们家族的先人刘千一、刘千二、刘千三，三兄弟带领着各自的家眷，从生息了千百年的老家出发。在山东省的某处海边，毅然乘船往南漂移。因此，我们后人们都尊称他们三兄弟为千一公、千二公、千三公。

经过了迁徙途中无数的艰辛，他们三兄弟有一天在福建与广东交界的某处海滩登上了大陆。又经过了数月艰难的长途跋涉，他们终于到达了现在的江西省境内。千一公带领自己的家眷，在赣中地区定居了下来。

千二公、千三公带领着各自的家眷又继续往南边跋涉，去寻找自己心目中的“伊甸园”。后来，千二公在赣南地区定居了下来。千三公带领自己的家眷继续往南行，过了大余的古驿道关卡到岭南去了。

古时候，交通很不便利，除了陆路的驿道以外，主要是靠水

路。不像现在有海、陆、空交通那样便利，有电报、电话、电脑等那样便捷的通信工具。因此，在千三公再往南行的时候断绝了与其他兄弟的联系，不知定居到哪里去了。这是我听父亲讲的，没有经过考证。

后来，我们兄弟向认识的刘氏家族查询，从家族的族谱辈分排列上看，现南昌县蒋巷乡的刘家村与我们同宗，都是千一公的后代。我的父亲是“华”字辈，我们做儿子的是“民”字辈，据说辈分还很高呢。不知是缘分，还是巧合，南昌县所属的尤口乡范家村，与母亲家族也是同宗，真的是“无巧不成书”。

父亲讲：千一公在赣中地区定居后，就在当地辛勤地耕耘、劳作、繁衍，生根分枝、开花结果。经过无数年后又有一支千一公的后代，不安于现状带家拖口往赣东南方向迁徙，在现在的抚州地区临川县境内定居了下来。

其中有四兄弟，见到抚河岸边的现桐源乡政府的所在地，铁道对过的汪家村地势较高，土地肥沃，风光秀丽。因此，他们就在那里定居下来。这四兄弟就是我们的先辈，这里也就成了我们新的家乡。

我小时候常坐火车到乡下去，坐的是南昌至江边村的客运列车。这趟客车是慢车，车况非常差，简易的车箱里是简易的木椅子，车箱里也较脏乱。除了车况差以外，列车见站就停，就像蜗牛一样在铁轨上慢慢地爬行。

每次回乡，上午上车要到天完全断黑才能到站，因此要打着电筒照路行。我们的老家离火车站很近，下了火车跨过铁路就到了。要到罗针、唱凯等乡去就很困难了，那时，都要穿过汪家村，然后，要走上里多的路，才能到达抚河边上的渡口坐船过河。如果到展坪乡去，就要穿过桐源乡镇的街道，走五六里的小路，然后，爬山越岭走十多里的山路才能到达。这都是摸黑走路，晴

天还好，下雨天就更糟了。因为，乡下都是泥土路，雨天泥泞难行。

记忆中老家的屋子，坐落在村子的西面。是一幢数厢、数进、数叠的青砖青瓦的大瓦房。大瓦房的每进有两个天井，每厢有四间一叠，一共有三进。那大瓦房里进进相连、厢厢互通，是土改时期没收地主的房产，里面住了十几户土改时期分进来住的村民。小叔叔住在屋子里的东进西叠的厢房里，其中有一间房屋，是土改时分给父亲的。

小叔叔家的东面有扇侧门，离门十多米的地方，有一棵很大的古樟树。离那古樟树十多米远的西面，是一大片粗细不等的樟树林子，这可能是古樟树繁衍的子子孙孙。那时候，在古樟树上和樟树林子里的一些较大的树上，到处都筑满了鸟巢。天气晴和的日子里，清晨时“喳喳”的鸟叫声此起彼伏，悦耳动听。傍晚开始，归巢的鸟儿“叽叽喳喳”要闹到天黑，才能恢复平静。

清清的抚河水，在村庄的东面随着日月静静地流淌着。村子的东西角，是过抚河的渡口，一只木船在船工的摆弄下，在宽阔的抚河河面上来来回回地忙碌着。渡口边上，原来有一个很大的国营蓄木场。现在影视界较有名气的邓建国，原来就是在这个国营蓄木场里做电影放映员的工作。

抚河渡口的对岸，是同县的罗针乡、唱凯乡。村庄的南面，是南昌开往抚州高耸的火车铁路路基，它像一条蜿蜒的巨蟒横卧在村庄前，向东西两侧延伸。桐源镇南面的数里之外，是连绵葱郁的展坪群山。往村东面过去三十里是抚州市，原来也是临川县的县城。村西面是一望无垠的赣抚平原。这就是我的老家，一个典型的普通而秀美的江南小村落。

小时候，父母常带我们兄弟到乡下去。父亲的那间房子被小叔叔的儿子占用了，所以，我们很少在小叔叔的家里住。最多

是在小叔叔的家里吃一顿饭，就赶到舅舅家里去住。

舅舅的村庄，在汪家村北面约五里地的地方。到舅舅家里去，必须走大路穿过汪家村，再走过田间里的机耕道，就到了舅舅所在的村庄。

舅舅的村庄在方圆数十里是有名的大村庄，叫塘东范家村，村子里的村民都姓范。舅舅的村庄坐东朝西，村前有一口数十亩的水塘，那里是村里的妇女们平日里洗衣、洗菜地方，也是村民热天洗澡的地方。

我曾经多次在那口大水塘里游过泳、玩过水，水塘的底部，是硬硬的光滑的黄泥巴。村子坐落在水塘的东面，这就是塘东范家村村名的来由。

塘东范家村的村后，是一片丘岭，丘岭的西面有几棵大枫树，大枫树下有一片杂树林子。杂树林子里有一座小小的土地庙，庙里供奉着一尊土地公公的石雕像。“文革”时期，表嫂陈木莲是公社的妇女主任。她在上级革命委员会的要求下，带领公社年轻的妇女们推倒了那座土地庙，推倒并砸烂了土地庙里土地公公的雕像。不知是受到良心的谴责，还是冥冥之中有神灵惩罚，从此，表嫂她病倒了。

表嫂生了病后，表哥范欢照就送表嫂到南昌来看病，那时，表嫂就住在我家。说来也怪，到了我家，表嫂的病就好的。我依稀记得表哥表嫂的大儿子名叫庆来，小儿子叫国来，女儿叫富云。

庆来的小名叫来子，比我的年纪要小一些，但他比我的个子要高点，他瘦瘦的身材，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，显得有些单薄。每次我和弟弟到乡下去，都会去找来子玩耍，我和来子儿时的感情还是很深的。

表嫂在我的家里住久了，就放心不下家中的三个小孩，放心

不下家里的鸡呀、鸭呀、牛呀的。真是应了古人的话“可怜天下父母心”，因而她又回到自己的家里去。

怪事！表嫂回去后，住不到几天就会发病，发了病后就会不省人事。表嫂明知回到家中就会发病，但她仍放心不了家里的儿女。因此，当表嫂发病时，她就到南昌我家来住，到南昌来看病，稍好一点她又急急忙忙地赶回家，就这样反反复复。一年多以后，表嫂还是病死在她自己的家中。这件事情在我印象中非常深刻，我也因此一直解释不清楚表嫂真正的死因。

听家乡的老人们讲，表嫂是被借住在土地庙里的狐狸精缠住了，遭到了报应。表哥范欢照那时也是公社的干部，在表嫂过世后，表哥就又娶了别的女人，听说后来又生了两个儿子。因为我们只认过去的表嫂，所以，表嫂去世以后我们就很少到表哥家里去了。

土地庙的后面，是村里社员们每户不到一分的自留地。这些地都是在丘陵上，各家各户就像对待宝贝似地伺弄着自己的自留地，在地里种上了各种蔬菜。这些地被村民们各家各户用树枝围了起来，隔成了各种形状的小块的菜地。

我们南方的天气雨水多，空气湿润得能挤出水来。人们常说，像南方这样的地方，插双筷子在地上，都会发出芽来长出叶子来。因此，做菜地围栏的树枝都长成了小树丛，绿绿的长满了枝叶。树丛边还种了许多长大叶子的竹子，那竹叶是粽子叶，也就是村民们在端午节包粽子用的箬叶。

塘东范家村的村子分为前房、后房。舅舅名火生，和我们同辈的人都叫他腊业母舅，他的家在前房。舅舅家的屋子坐落在前房的小街旁，房屋很陈旧，是阿公爷爷手上盖的。舅舅家房子四面的墙壁，是用竹篾子编成了竹筋后，糊上和了稻草的黄泥巴，然后，再刷上了石灰水做成的。因房子的年代有些久远，墙

壁上许多掉了泥巴的地方都能看到屋子的外面。

舅舅家的对门是一根藤上的近亲表哥家。表哥是公社的干部，表嫂是公社的妇女主任，他们家的房子很气派，是那种雕梁画栋的青砖平房。青砖平房足有二层楼房高，有四叠、四间，中间有个大天井，是土改时分得的官僚地主的房子。表嫂没过时，只要我们下乡到舅舅里去，就会到表哥家去玩。很久没有和他们家来往了，不知现在来子怎么样了？

塘东范家村是个有上千户人家的大村子，塘东范家村的前房在村子前面的老村落里，后房在村子后面的新村落里。

新老村落之间，有一块很大的空场地，空场地的东面，是一排的办公房和招待所。空场子的中间有棵很大的古樟树，古樟树的绿荫有上百平方米，树下是生产大队社员们集会的地方。

除非乡下发生大事，父亲才会带我们兄弟一起下乡。其他的时间多是母亲带我们下乡，或是由在南昌工作的表叔带我们去。每次到乡下去，我们都住在舅舅家里，人多时就住大队招待所。

听母亲讲，她五岁时就死了娘，那时舅舅只有一岁。阿公、阿婆的感情非常好，阿婆过早去世，使阿公非常难过。因此，阿公矢志不再续弦，发誓要带大一双儿女。阿公在那时既要当爹，又要当娘，带大一双儿女谈何容易。

阿公是杀猪的，个子很是魁梧。一个人杀一头二百多斤重的猪，不需要一个帮手。阿公一大早便带着杀猪的家伙，到人家家里去杀猪，杀完后，又帮人家把猪肉挑到集市上去卖，卖完了猪肉后，便到人家的家里去算账。算清楚了账，往往要到下午五六点钟，回到家里时天都断了黑。

那时，母亲只有一点点大，既要带着幼小的弟弟，又要自己学着做饭洗衣。晚上，等到阿公回来吃饭时，天已经完全黑了。

母亲讲，那时她很苦很苦，总是做梦能过上一天好日子。那时，母亲和舅舅相依为命，所以，母亲和舅舅的感情非常深。

记得小时候，每次舅舅从乡下进城，母亲总会瞒着父亲，捡些旧得不能再旧的我们穿过了的衣服、鞋子之类的东西给舅舅带回去。那时大家都穷，但舅舅家更穷。所以，再旧的东西，舅舅拿回到了乡下去都成了宝贝。有时，母亲也会把父亲单位上发的劳保高筒套鞋、工作皮鞋、工作衣等新东西拿给舅舅。

我很小的阿公就死了，所以在我的脑海中，没有阿公的形象。依稀记得在阿公过世时，父母带着姐姐、哥哥和我赶回乡下去奔丧；那是我第一次下乡。

俗话说：“叫化子养画眉。”那时我家里很穷，但是我很“骄贵”，第一次回乡下就长了一身的风疱，也落下了皮肤不好的病根。一到春天身上就长风疱，浑身痒得难以忍受，非抓破了不可，否则坐卧不安。抓破了后不需要用药，过几天就会结痂好了。别人知道了，又说我的皮肤不毒、皮肤好。

我们小时候可以免费坐火车，因为，母亲的那个表弟在铁路上工作。所以每当我们兄弟俩放假或过年节时，母亲都会叫她表弟带我们兄弟俩下乡去。我还记得表舅那时背着弟弟，牵着我在泥泞中摸黑走路的情景。

舅舅高高大大的个子，长得像阿公，并继承了阿公杀猪的行当。俗话说：“穷单身，富寡妇。”舅舅那时候虽然会杀猪，但那时是人民公社时期，农民的家里不准许养猪。因此，舅舅很少有猪杀，所以，舅舅更穷。舅舅因穷而一直娶不上亲，是当时少见的穷单身。

舅舅没有娶亲，我母亲非常着急。舅舅三十七八岁的时候我在母亲多次托人撮合下，终于娶了一个寡妇，也就是我的亲舅妈陈藕英。

我们乡下把舅妈叫做哈秦。舅舅的家里虽然贫穷，但我和弟弟到乡下去，他总是让出自己的床铺和结婚时的被子给我们睡。他自己同哈秦临时搭个床铺，睡在可以看见星空的堂屋里。

哈秦原来嫁到别人家里时，一直没有生孩子，嫁给了舅舅后，也有很长的时间没有怀孕。在舅舅四十多岁时，哈秦才怀上了我的表妹会花。所以，舅舅和哈秦一直把我们兄弟当成自己的小孩一样亲近。就是在后来生下了表妹会花和表弟军初、伟初后，他们还是一如既往地疼爱我们。

那时的冬天，乡下一般的人家在床上都是垫禾草，再在禾草上铺上竹席子。因为舅舅家只有一床棉被，加上又是睡竹席子，所以，我和弟弟冬天到乡下时，晚上总是睡不暖和，很是有些不习惯。但是我和弟弟到乡下时，还是很愿意到舅舅家去住。

到了春节时，我和弟弟到乡下去拜年，带上母亲精心准备的“换茶”。那是当时到乡下做客的风俗，实际也就是一些糕点、面条之类的东西。那时，这些东西都是要凭票供应的，所以显得非常的“金贵”。母亲把这些东西分成了几份，哪些给小叔，哪些给大叔，哪些给舅舅，都分得很清楚。

我们下了火车，总是经过汪家村到舅舅家去，再由舅舅托人把“换茶”给大叔、小叔送去。现在生活好了，觉得一些糕点和面条算不上什么东西。但是，那时我们国家贫穷，老百姓都很穷困，对于糕点和面条之类的东西，城里一般的人家都很少能经常享用，在农村里就更“金贵”了。

母亲在老家的村子里辈分比较，大多数人都叫母亲为梅仔姑娘，即姑妈，有的叫母亲姑婆。因此，我们也跟着沾了不少的光，有些五六十岁的人，都叫我们表叔、表弟。

到了舅舅家里，哈秦就会赶紧去做面条给我们吃。面条的上面盖着大块的腊肉和一只鸡腿，碗底下还会埋着三个鸡蛋。

我和弟弟趴在桌子上，一人一碗面条美滋滋地吃着，那时，我和弟弟会把猪肉上的瘦肉咬掉吃了，把碗里的鸡蛋也全吃了。这时候，舅舅和哈秦总是会高兴地笑着，站在旁边看着我们吃。

等我们吃得差不多了，舅舅就会教我们要懂得乡下的规矩：“在舅舅咯的屋里，不管你们怎样吃，舅舅我都很高兴。但到别人咯的屋里去做客就要注意了，碗里咯的肉，是不能动咯，鸡腿就更不能挨咯的。只能吃碗里的面条和碗下三个蛋中咯的一个蛋。其余咯东西都是做样子咯，都要留在碗里让人家再接客。晓得啵？！”

长大后我知道了，那时候大家都很穷，穷人的家里有很多东西都是图吉利、装富裕、装大方、装门面的。有的人家过年只杀一只鸡、买一二斤肉，一个正月里要用来迎客、接客。如果大家都把它吃掉了，再来了客，到哪里能买得到？哪里又有钱去买？

舅舅教我们时，哈秦就会笑眯眯地看着我们插话说：“佢崽子又不是天天来，你哇（说）格（这）么多做什个？外甥吃得你心疼了？！”

“不要听你舅舅咯的话！人家请你吃饭，就要像在舅舅屋里一样咯的随便吃。想吃什个，就吃什个，要不就不要请！”哈秦怕自己没说清楚，又接着补充道。

哈秦插话时，舅舅就会笑眯眯地看着舅妈说话。舅舅很喜欢舅妈，那时我们兄弟都看得出来。他们虽然穷，但他们相亲相爱生活得很。

我还清楚地记得，有一年，我和二弟在舅舅家过年三十晚上，舅舅大方地给了我和弟弟每人五毛压岁钱。那时候的一块钱，足够农村里一家人一个月的油、盐开支。我们每次回乡下去，舅舅都会扛把铁锹、提一只土箕，带我们去为阿公、阿婆上坟。舅舅说：那是要我们记住母亲的父母亲。

那时候我们不太懂事，在村里的亲戚请我们吃饭时，人家都会按照风俗先上一碗面条，那叫点心，面条上如上所述盖满了大块的腊肉和鸡腿。我和弟弟不管那么多，也不懂那么多的清规戒律，每块猪肉上的瘦肉都会被我们吃掉。有时我们把鸡腿也啃了，搞得主人家哭笑不得。

正式吃饭，乡下叫吃酒。桌子上堆满了大碗、小碗盛的菜，都是些红萝卜烧肉、白萝卜烧肉、白豆腐烧肉、豆腐泡子烧肉、豆腐条子烧肉、莲藕烧肉、海带烧肉等，每样菜都是用双碗装，肉也都是很大的一块。按风俗，这些大块的肉也是不能动的，唯一的一碗鱼也是不能动的，那叫年年有鱼余。

但是，我们那时想吃哪碗就动哪碗，吃完了回来，总是舅舅和哈秦去给人家赔礼道歉。人家总是会违心地说：“城里咯(的)伢崽子，又不是天天来，能请到他们来吃，就是很高兴咯(的)事了。”

有一次，一家亲戚家里办大事，请了我和弟弟去。我们也是不懂乡下规矩，坐在桌上乱吃，有些人就逗我喝酒。开始我不敢喝，他们就将我的军说：“城里的伢崽没有用，不会吃酒！”“哪个哇我们城里咯细伢子不会吃酒呵？我就吃给你看！”我便急忙端起碗来就喝。乡下人都是用大碗喝酒，量大的都是你一碗我一碗地干。喝的都是自己吊的谷酒、米酒、陈酒，味道特别的醇厚。

那次，我被他们灌得稀里胡涂、不省人事。那些人吓坏了，赶紧把我扶到外面去走动、吹风，又用荸荠水灌我醒酒。舅舅知道后非常生气，把那些人狠狠地骂了一通：“如果我屋里咯外甥有什个事，你们格(这)些人，就会吃不了兜着走，我就会让你们也活得不快活。”舅舅因是杀猪的，在当地很是有些名气，也很是有些人缘，大家都说从未见过舅舅发过这么大的脾气。从此以后，我落下了喝醉酒非得兜风才能醒酒的毛病，要不头就会像裂